

# 北京博晖创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北京博晖创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2年4月27日、2022年6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北大安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大安”）、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卫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卫伦”）、公司控股孙公司云南博晖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博晖”）提供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担保，担保总金额不超过65,000万元；其中为河北大安和云南博晖提供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60,000万元。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2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GBZ476450120230003-HJZH），同意为广东卫伦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申请的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大写）壹仟万元整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期间为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本次担保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且担保金额在公司已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 1、名称：广东卫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512193035671D
- 3、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4、住所：汕头市濠江区珠浦工业区内

5、法定代表人：黄锦程

6、注册资本：叁仟万元整

7、成立日期：1994年04月26日

8、营业期限：1994年04月26日至无固定期限

9、经营范围：血液制品生产，生物工程产品生产；血液制品经营，生物工程产品经营；医药产品开发及研究；本企业生产所需原料收购；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与公司的关系：广东卫伦是公司控股子公司。

11、财务数据：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总资产为67,759.24万元、净资产为-3,407.03万元、负债总额为71,166.27万元；2021年营业收入为23,999.43万元、利润总额为-2,971.18万元、净利润为-2,911.86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05.03%。

截至2022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广东卫伦的资产总额为69,592.04万元、净资产为-4,962.81万元、负债总额为74,554.85万元；2022年1-9月营业收入为21,919.97万元、利润总额为-1,599.13万元、净利润为-1,555.78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07.13%。

12、被担保方广东卫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3、广东卫伦的其他股东均未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同时未提供反担保。广东卫伦是公司控股子公司，资信良好；其经营发展前景较好，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提供担保，有助于保障广东卫伦持续、健康发展，保证其生产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 四、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1、被担保方：广东卫伦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保证人：北京博晖创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

4、担保金额：1,000万元人民币；

5、保证担保范围：全部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包含利息、复利、

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6、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所涉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按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2年4月2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并通过《关于2022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就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行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与相关法律法规相违背的情况。被担保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上述担保行为有利于支持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的经营和业务持续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为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行为是为了满足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增强子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能力，促进相关子公司经营业务的稳健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及下属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7,66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8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 七、备查文件

### 1、《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北京博晖创新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4 月 22 日